**附件2：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说明和预算公开表**

**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2018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是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地方组织，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综合性残疾人机关群众团体。

本部门的主要职能有：

1、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2、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3、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科研、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与社会生活。

4、协助市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5、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6、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团组织。

7、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国际交流和合作。

8、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2019年度，纳入本部门预算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2个，包括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景德镇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人员情况：市残联公务员编制8人，工勤人员3人，退休人员5人,全额拨款事业编2人，差额拨款事业编2人，其中正县级2人，副县级3人，科级3人，工勤人员3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市残联收入预算总额为577.31万元，其中预算收入437.30万元，去年结余127.87万元，上年预算总收入为457.64万元，其中预算收入240.33万元，结余收入200.17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大学生补助款没付，还有2014年以来的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没有进行结算。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258.86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44.84%；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0%；上年结余结转收入127.87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22.15%。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市残联支出预算总额为597.59万元，上年预算总支出为457.64万元，较上年增长19.67%，主要是残疾人康复增长60万元，残疾人体育增加55万元。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56.3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7.07%，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31.3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51万元；项目支出281万元，占支出总额的48.67%。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7.31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费用20.41万元，行政运行231.53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08.37万元，残疾人康复90万元，残疾人就业和扶贫55万元，残疾人体育55万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78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33.9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9.15%；商品和服务支出20.4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4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5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8%，项目支出338.7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6.68%。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市残联经费拨款支出预算238.5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9.92%，上年经费拨款支出预算240.33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基本支出里面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20.41万元，占预算的7.49%，工资福利支出233.93万元，占38.89%，商品服务支出20.42万元，占8.81%，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38万元，占2.65%；项目支出281万元， 残疾人工作经费66万元，残疾人康复90万元，残疾人体育55万元，残疾人就业培训55万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15万元。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政府采购预算数为1.6万，上一年预算数为1.6万元。

**（五）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0.42万元，上一年预算数为21.17万元。

**二、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市残联“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4.0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1.1万元。

公务接待费1.5万元，比上年减少0.6，主要原因：减少公务接待，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9万元，跟去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市残联2019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3.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